

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 106 年第 10 次會議

本市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案

報告機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壹、案由：警察局 106 年 9 月份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

貳、說明：

一、執法績效分析：

(一) 重大交通違規

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署頒 8 項重大交通違規行為，106 年 9 月份取締計 2 萬 2,514 件，以舉發單位區分，松山分局取締 2,350 件最多、內湖分局取締 2,336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2,221 件再次之，各分局均依其轄區特性落實取締，並達成本府 KPI 執行進度。

單位	106 年 9 月舉發件數
合計	22,514
大同分局	1,845
萬華分局	909
中山分局	2,221
大安分局	2,006
中正第一分局	1,618
中正第二分局	1,794
松山分局	2,350
信義分局	1,734
士林分局	1,672
北投分局	1,490
文山第一分局	451
文山第二分局	1,079
南港分局	523
內湖分局	2,336
其他	486

以舉發項目區分，「逆向行駛」取締 5,152 件最多、「轉彎未依規定」取締 5,006 件次之、「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取締 4,564 件再次之。

項目	106年9月舉發件數
逆向行駛	5,152
轉彎未依規定	5,006
機車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4,564
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	3,830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2,483
酒後駕車	1,063
嚴重超速(超速40公里以上)	405
蛇行、惡意逼車	11

(二) 酒後駕車

- 1、本局106年9月取締計1,063件，各分局以大同分局取締139件最多、萬華分局取締111件次之、大安分局取締86件再次之。
- 2、106年9月未發生酒駕交通事故死亡案件，各單位防制成效良好，仍請繼續加強酒駕事故防制。

分局	取締件數	酒駕肇事 致人死亡人數	酒駕肇事 致人受傷人數
合計	1,063	0	4
大同分局	139	-	-
萬華分局	111	-	-
中山分局	50	-	-
大安分局	86	-	-
中正第一分局	55	-	-
中正第二分局	80	-	-
松山分局	44	-	-
信義分局	65	-	1
士林分局	59	-	2
北投分局	60	-	1
文山第一分局	15	-	-
文山第二分局	20	-	-
南港分局	34	-	-
內湖分局	35	-	-
其他	210	-	-

(三) 移動式測速設備取締機車超速違規

106年9月利用移動式測速設備取締機車超速違規4,647件，各分局以中正第一分局取締1,004件最多、萬華分局取締795件次之、文山第二分局取締489件再次之。

單位	106年9月舉發件數
合計	4,647
大同分局	260
萬華分局	795
中山分局	368
大安分局	3
中正第一分局	1,004
中正第二分局	150
松山分局	133
信義分局	21
士林分局	477
北投分局	171
文山第一分局	396
文山第二分局	489
南港分局	53
內湖分局	307
其他	20

(四) 維護行人交通安全

- 1、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6 年 9 月取締 622 件，各分局以萬華分局取締 142 件最多、中正第二分局取締 123 件次之、大同分局取締 52 件再次之。
- 2、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部分，本局 106 年 9 月取締 379 件，各分局以中正第二分局取締 70 件最多、大同及大安分局取締 36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32 件再次之。

單位	行人違規	車輛不禮讓行人違規
合計	622	379
大同分局	52	36
萬華分局	142	23
中山分局	32	32
大安分局	11	36
中正第一分局	33	24
中正第二分局	123	70
松山分局	6	6
信義分局	20	28
士林分局	10	11
北投分局	24	15
文山第一分局	27	12
文山第二分局	28	19
南港分局	51	19
內湖分局	35	28
其他	28	20

(五) 鄰里交通環境改善

本局 106 年 9 月取締標線型人行道違規停車及移動式道路障礙（含攤販）計 2,330 件，以大安分局取締 799 件最多、信義分局取締 441 件次之、中山分局取締 406 件再次之。

單位	106 年 9 月舉發件數
合計	2,330
大同分局	69
萬華分局	10
中山分局	406
大安分局	799
中正第一分局	15
中正第二分局	62
松山分局	109
信義分局	441
士林分局	44
北投分局	28
文山第一分局	48
文山第二分局	59
南港分局	37
內湖分局	181
其他	22

二、交通事故分析：

(一) A1、A2 類交通事故監測燈號分析：

1、肇事狀況整體分析：106 年 1-9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6,136 件，死亡 49 人、受傷 21,299 人，較前 3 年基準值肇事件數減少 97 件(-0.60%，綠燈)、死亡人數減少 14.8 人(-23.1%，綠燈)、受傷人數減少 277 人(-1.3%，綠燈)；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本市連續 4 個月總指標及中指標均為綠燈，顯示交通事故狀況平穩。

總指標	中指標	106 年 1-9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件數 	16,136	16,233	減少 97 件
	死亡人數 	49	63.8	減少 14.8 人
	受傷人數 	21,299	21,576	減少 277 人

註：監測燈號係以前三年各月平均肇事發生情形為基準，依本年資料落點之百分等級區間給予燈號， 0-50%、 50%-60%、 60%-80%、 80%-100%。

(1) 肇事件數分析：106 年 1-9 月 A1、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6,136 件，以「車種」區分，汽車發生 8,105 件、機車 7,431 件、行人 216 件、慢車 384 件；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汽車為綠燈，機車、行人、慢車為黃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6 年 1-9 月	前 3 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肇事件數 	汽車		8,105	8,462	減少 357 件
	機車		7,431	7,254	增加 177 件
	行人		216	185	增加 31 件
	慢車		384	333	增加 51 件

(2) 肇事死亡人數分析：106 年 1-9 月 A1 類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49 人，以「車種」區分，汽車 3 人、機車 24 人、行人 20 人、慢車 2 人；與前 3 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各車種均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6年1-9月	前3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死亡人數 ●	汽車	●	3	4.8	減少 1.8 人
	機車	●	24	35	減少 11 人
	行人	●	20	20.3	減少 0.3 人
	慢車	●	2	3.8	減少 1.8 人

(3) 肇事受傷人數分析：106年1-9月A1、A2類交通事故受傷人數21,299人，以「車種」區分，汽車1,106人、機車17,874人、行人1,486人、慢車833人；與前3年基準值相比，監測燈號顯示各車種均為綠燈。

中指標	小指標	燈號	106年1-9月	前3年基準值	增減情形
受傷人數 ●	汽車	●	1,106	1,169	減少 63 人
	機車	●	17,874	17,954	減少 80 人
	行人	●	1,486	1,591	減少 105 人
	慢車	●	833	863	減少 30 人

(二) 重點防制項目：

易違規肇事地點加強執法：

- 1、近3年(103-105年)10-12月A1、A2類交通事故件數計18,148件，占年度28%、受傷人數計24,132人，占年度28%，均較前3季多。鑑於第4季交通事故件數、受傷人數均有增加，業請各單位依據轄內事故特性妥為規劃相關勤務及執法作為，以提升防制成效。
- 2、另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分析103-105年11月A1、A2交通事故易肇事原因前10名，其中除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等肇事原因之外，對於易違規肇事原因，依不同執法項目，統計易違規肇事路口前5名，以供各分局規劃執法勤務參考。

參、近期工作重點

一、因應百貨公司週年慶活動交通疏導作為

新光三越臺北信義店(4館)、微風信義及微風松高購物中心，於10月19日(週四)至11月13日(週一)舉辦週年慶，此為本市百貨公司週年慶重量級檔次，活動首四日及例假日將吸引大批逛街人車潮湧入信義商圈，本局已妥適規劃交通疏導管制勤務、加強交通違規取締、路況查報、松壽路實施調撥車道等，並與百貨公司業者協調交通疏導配套措施(如停車場實施滿場機制，引導車輛改停特約停車場、加派保全驅離違規停車、自費聘請義交協助交通疏導)，以減少交通衝擊。

二、「成功橋拓寬工程」交通管制疏導措施

- (一)成功橋(內湖區新明路至南港區向陽路196巷)拓寬工程業於106年10月26日(週四)舉辦開工典禮，整體工程預計施作至108年8月下旬，目前第1階段將進行南港及內湖端平面道路拓寬、中央分隔島敲除作業(工期約2個月，預計於11月上旬架設施工圍籬，車道數維持不變-雙向各兩車道)。
- (二)本局已妥適規劃交通疏導勤務，計派遣交通疏導崗位8處、路況查報3線(動用警力11人次、義交6人次)，並與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開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施工單位建立聯繫窗口，隨時掌握施工進度。

三、辦理交通工程改善方案

- (一)為有效提升尖峰時段行車速率及行人安全，本局刻正辦理各項交通工程改善方案如下：
 - 1、「時段性禁止停車」：

本局目前已完成第一階段會勘，計有12處建議獲得本市交通管制工程處、停車管理工程處及當地里長同意採納，且錄案辦理中；本局將掌握各案施作進度，亦請市政府交通局所屬單位儘速配合辦理。
 - 2、「行人專用時相」：

為改善本市路口人車交織問題，並兼顧保護行人安全及提升路口紓解效率，本局建議增設「行人專用時相」路口計5處

3、「時段性禁止左轉」：

為避免左轉車輛待轉佔用道路，影響同向及對向直行車輛運行，導致交通壅塞情形發生，本局建議實施「時段性禁止左轉」路口計7處。

4、本案業於10月13日將前述建議實施「行人專用時相」及「時段性禁止左轉」之交通改善建議函請本市交通管制工程處協助研商可行性。

5、本局將掌握每案施作進度，並持續辦理各項交通改善工作，以利提供民眾優良之交通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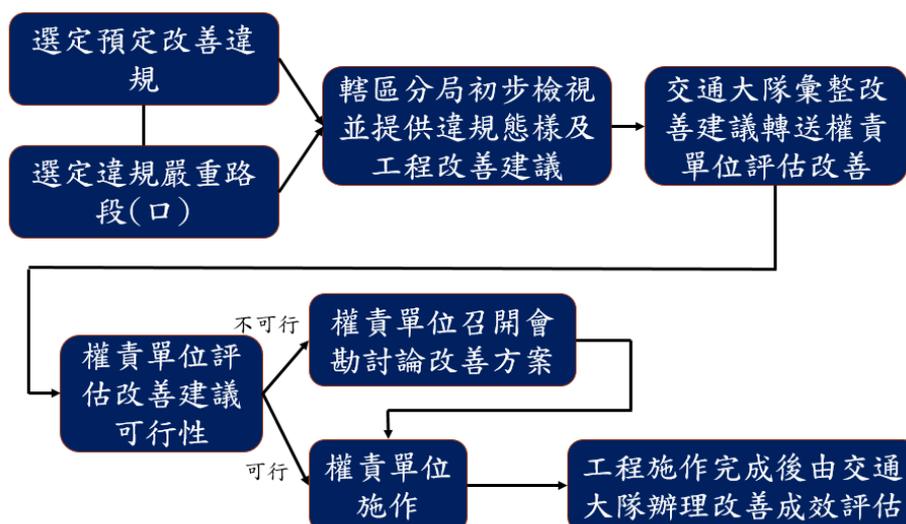
(二)違規熱點改善：

1、本局業於106年10月12日邀集交工處及停管處共同研商本市交通違規熱點評估標準及改善機制，會議結論以季為單位統計，該季前15大違規中，實施以下篩選流程：

- 其違規件數佔該季總件數2%以上。
- 該違規前5大路段，且路段違規件數佔該違規件數3%以上。
- 符合前揭2項條件者或其他專案性交通工程改善項目及路段(口)，列為該季違規熱點改善項目路段，即依往例改善機制啟動交通工程改善。

2、經由上述評估原則，本局針對106年第3季(7-9月)機車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不按遵行方向行駛及違反禁止左轉標誌左轉等3項違規項目，將選擇塔悠路等9處路段實施改善工作。

改善流程



四、本局 106 年交通安全宣導作為

(一)針對年輕機車騎士易肇事之項目加強宣導：

- 1、統計臺北市機車族群發生交通事故件數中，年齡在「18-25 歲」者即超過三分之一，經分析原因為該年齡層之機車族群因甫考取駕照，防禦駕駛觀念不足，本局爰與市政府交通局合作，利用「交通安全守護團」平台，於大學新生開學之際，派遣資深幹部前往臺北科技大學、實踐大學、文化大學及中國科技大學等大專院校講授「機車防禦駕駛」課程，並透過實際事故案例影片分享，針對年輕機車騎士易肇事之項目加強宣導，灌輸學生正確交通安全觀念。
- 2、統計 106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止，本局計宣導 37 場次，授課人數為 4,820 人，將持續與大學合作，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二)刊登防制酒後駕車大樓外牆帆布廣告：

- 1、經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分析 10 月至隔年 3 月係屬酒駕肇事旺季，本市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3 月酒駕肇事事故件數計 67 件（死亡 1 人、受傷 51 人）。
- 2、為於酒駕肇事旺季加強宣導民眾勿酒後駕車觀念，本局與臺灣酒駕防制社會關懷協會合作，自 106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107 年 3 月 31 日，在北平東路與中山南路口，刊登長 15.2 公尺、寬 2 公尺之「酒駕零容忍」巨型帆布廣告 2 面。

(三)刊登防制酒後駕車捷運燈箱廣告：為喚起大眾酒後勿駕車之意識，本局自 106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在台大醫院等 5 處捷運站月台，刊登「完命關頭—酒」燈箱廣告，以電影海報手法宣導反酒駕，吸引民眾目光。